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6-068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超华科技	股票代码	0022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范卓	彭雪	
电话	0755-83432838	0755-83432838	
传真	0755-83432658	0755-83433868	
电子信箱	002288@chaohuatech.com	002288@chaohuatech.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22,005,585.56	449,956,842.15	449,956,842.15	-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74,827.51	22,459,493.34	22,781,497.89	-8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92,573.40	20,718,979.91	21,040,984.46	-116.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122,487.54	31,623,359.96	31,623,359.96	-33.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3	0.0270	0.0272	-87.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3	0.0270	0.0272	-87.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8%	1.64%	1.67%	-1.4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560,855,773.33	2,604,041,828.19	2,604,041,828.19	-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41,691,729.67	1,739,879,860.16	1,739,879,860.16	0.10%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746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梁健锋	境内自然人	18.32%	170,723,040	170,723,040	质押	111,950,000
梁俊丰	境内自然人	15.06%	140,337,472	0	质押	112,400,000
常州京控泰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3%	140,000,000	140,000,000	质押	140,000,000
谈亚芳	境内自然人	0.49%	4,537,225	0	-	-
王新胜	境内自然人	0.43%	3,966,400	0	-	-
党民权	境内自然人	0.36%	3,393,437	0	-	-
王丽	境内自然人	0.28%	2,630,000	0	-	-
江信基金-民生银行-江信基金浙江朱雀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7%	2,557,228	0	-	-
李琳	境外自然人	0.27%	2,500,000	0	-	-
杨斌	境外自然人	0.24%	2,334,860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上述股东中,梁俊丰和梁健锋为兄弟关系,同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新胜为梁俊丰和梁健锋的妹夫。除此之外,上述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股东以外的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股东谈亚芳在本报告期末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通过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4,537,225股;股东王丽在本报告期末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通过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2,630,000股;股东李琳在本报告期末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2,500,000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6年上半年中国经济仍处在结构调整、转型升级的关键阶段,调整还在持续,实体经济运行仍比较困难,加之世界经济复苏不及预期,贸易持续低迷,且经济运行中的不确定因素在增加。印刷电路板行业复苏气度下滑,企业产能过剩,竞争愈发激烈,转型压力日益剧增。但是在常规产品竞争激烈的同时,汽车电子、互联网应用产品及新能源汽车等迅速崛起,给上游电子元器件和材料产业又带来了新的春风。

2015年公司调整了发展战略,坚持"纵向一体化"产业链发展的同时,向上游原材料产业领域拓展,并实行双轮驱动向智慧城市领域扩展。2016年上半年公司以实际行动稳步有实战略,包括:使用募集资金布局年产3000MB6-8μm高精度锂电铜箔生产产能,建设完成后公司将具备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的生产能力;为顺应市场变化和客户产品结构的调整,公司对生产设备同步进行更新换代;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深圳贝尔信息剩余80%股权并同步募集配套资金;芯进半导体专注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和软件开发,在充电桩基于电力线的宽带网络接入的桩群通信联网、远程管理和视频推送领域取得了突破。公司在发展主业的同时正在努力寻求新的盈利增长点。

2016年上半年,公司按制定的发展战略,稳妥有效地推进各项工作,具体如下:

1.全面推行精细化管理,以实现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仍然看重以降本增效为核心,全面推行精细化管理。一是全面执行预算管理,围绕既定目标任务,扎实做好各项预算指标的细化分解,防范资金风险,有效盘活存量资金;二是健全绩效激励机制,完善重点岗位目标任务和责任制落实考核体系;三是降低各项物耗,能耗,降低成本,提高利润率;四是不断完善内部控制,通过健全各项内控制度,进行流程优化和再造,加强过程监控有效地规避经营风险;五是对公司管理层人员进行了部分调整,引进专业的技术及管理人员。

2.聚焦优质大客户,有效改善市场分布

公司凭借稳定的产品质量、准时的交货期,继续强化市场营销推广,深挖已有市场资源,通过调整客户结构,加强与多个国内外知名企业客户的深度战略合作。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和巩固客户关系管理,聚焦优质大客户实现市场分布有效改善,通过公共及自有的先进IT系统工具,为业务活动产格管理业务行为和过程,实现业务活动全面掌控和有效的风险防控。同时,公司继续深挖已有客户的潜力资源,加大力度开发汽车中控,智能照明,显示背光,智能安防,智能手机及工业40等行业客户,为进一步加深与优质大客户的合作,在服务项目、用料、单价、信用期限上给予更多的战略性合作的优惠举措。通过引入热点行业客户,提升订单数量和毛利水平。

3.加大研发投入,紧追行业领先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工作,紧追行业领先技术,以超薄电子铜箔、特种绝缘板、高频/高速电路板及覆铜箔板、挠性线路板等电子基材系列产品及其加工新技术与装备研发为主题,与企业前生产紧密结合,提高公司产品生产技术水平和产品品次,强化核心技术,提高公司核心竞争能力。2016年6月,公司与哈尔滨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签订了《校企产学研合作协议书》,有利于促进公司科技创新,充分利用高等院校的技术、人力资源以及先进的成熟技术成果,与公司的生产条件结合,将科研成果尽快转换为生产力,更有利于公司储备科研人才;同时,公司与哈尔滨理工大学签订了《技术开发(委托)合同》,公司出资30万元研究开发经费用于高频覆铜板的研发与开发项目,哈工大为公司高频覆铜板产业提供科研和技术支持,帮助公司解决高频覆铜板产业发展的技术、工艺问题,有利于提升公司覆铜板产品的技术水平。

随着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完成,成为公司发展的新引擎,通过加强与高校和科研院所的合作力度,加速促进产学研合作,扩展产品线,孵化新产品、新技术,寻求发展机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从日本企业三船株式会社购置了铜箔生产设备,主要生产厚度为6-8μm的高精度锂电铜箔,将进一步拓宽铜箔产品的产品线,增强公司在超薄锂电铜箔领域的竞争力。

4、产业链纵向延伸,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电路解决方案提供商+智慧城市方案解决和服务运营商"双轮驱动战略的布局,启动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推出了预案;同时,公司参股的芯迪半导体专注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和软件开发,近期在充电桩基于电力线的宽带网络接入的桩群通信联网、远程管理和视频推送领域取得了突破。公司在发展主业的同时正在努力寻求新的盈利增长点。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务收入422,005,585.56元,比上年同期减少6.21%;实现利润总额893,620.22元,比上年同期减少96.7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74,827.51元,比上年同期减少86.50%。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广东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6】33号),公司2013年以13765958万元收购惠州合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合正")100%股权,收购时惠州合正账面净资产价值12792566万元,评估价值17302008万元,增值4509542万元。在2013年合并报表编制过程中,公司根据评估报告调整了相关资产价值,并将合并成本低于评估价值金额35425万元确认为当期营业外收入,但公司未确认上述增值相关递延所得税事项进行调整,详见公司2015-079公告《关于广东证监局责令改正措施的整改报告》。

公司由此对2015年半年度相关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健锋
二〇一六年八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编号:2016-067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24日(星期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8月5日(星期五)上午10:00在深圳市分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会议,记名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现场出席8名,独立董事邓跃记通讯会议形式参与表决。会议由梁健锋董事长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完成了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及审议工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于2016年8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于2016年8月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于2016年8月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于2016年8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具体内容于2016年8月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于2016年8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关于《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经所有董事签字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4、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的《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与《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编号:2016-069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499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4月18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6,587.46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8.26元。截至2012年5月4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609,998,796.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0,306,848.1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9,691,947.88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2]第31024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合计使用402,313,046.54元,募集资金账户产生利息收入33,853,843.19元;其中:2012年度使用募集资金41,522,225.46元;2013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79,963,374.51元;2014年度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92,769,996.61元;2015年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9,200,285.72元;2016年1-6月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857,164.24元;补充流动资金55,000,000.00元。截止2016年6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余额为211,232,744.53元。

(二)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14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7,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8.48元。截至2015年4月16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93,6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1,910,844.5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1,689,155.42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5]第310344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合计使用581,689,155.42元,其中:偿还银行贷款300,000,000.00元,其余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账户产生利息收入合计366,071.81元;截止2016年6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余额为366,071.81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四届第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出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公开披露的募投项目范围内具体负责项目实施,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或授权他人签署与项目实施有关的法律文件,审批募投资金的使用支出。但若改变募投项目或单个项目使用的募集资金数量超过公开披露资金数额5%(含5%)的,总经理应将有关情况报董事会决定。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先后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及中国银行梅州分行、交通银行深圳天安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交通银行梅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根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单次或12个月以内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的或累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募集资金净额的5%的,公司应当以书面形式知会保荐代表人,同时经公司董事会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中国银行梅州分行、交通银行深圳天安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交通银行梅州分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报告期内,在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能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职责,不存在不履行义务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1	截止日原币余额	截止日人民币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梅州分行	670458876197	80,000,000.00	1,010.98	1,010.98	一般活期户
交通银行深圳天安支行	443066144018170039087	507,998,796.00	1,932,274.49	1,932,274.49	一般活期户
交通银行深圳天安支行	443066144060851003173		51,514,000.00	51,514,000.00	2年定期户
交通银行深圳天安支行	443899997000030266841		105,000,000.00	105,000,000.00	保证金账户
交通银行梅州分行	496496185018010005738		40,444,934.82	40,444,934.82	一般活期户(数控)
平安银行惠州分行	11014521741003		12,106,261.12	12,106,261.12	一般活期户(惠州合正)
香港汇丰银行	652249863838(人民币)		175,663.25	175,663.25	一般活期户(香港超华)
香港汇丰银行	652249863838(美元)		9,024.25	58,599.87	一般活期户(香港超华)
交通银行深圳天安支行	443899997010000325275	310,000,000.00	194,398.92	194,398.92	一般活期户
交通银行广东省分行	496496185018010054559545559	283,600,000.00	171,672.89	171,672.89	一般活期户
合计		1,181,598,796.00		211,598,816.34	

注:(1)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2012年4月18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时未扣除的发行费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8,306,848.12元,其中:6,666,848.12元人民币已于2012年从交通银行深圳天安支行443066144018170039087账户支付,880,000.00元人民币已于2013年从交通银行深圳天安支行443066144018170039087账户支付,152,000.00元人民币已于2014年3月从交通银行深圳天安支行443066144018170039087账户支付,上期尚未支付的上市发行费用608,000.00元已于2015年2月从交通银行深圳天安支行443066144018170039087账户支付。

(2)初始存放金额中亦包含2015年4月28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时未扣除的发行费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11,910,844.58元,其中:发行费用10,000,000.00元人民币已于2015年4月从交通银行深圳天安支行443899997010000325275账户支付,1,270,000.00元人民币已于2015年从交行深圳天安支行443066144018170018228账户支付,290,844.58元人民币已于2015年从梅州市中行647057752522账户支付,350,000.00元人民币已于2016年4月从交行深圳天安支行443066144018170018228账户支付。

三、201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见附件一。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2013年5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13年6月7日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收购惠州合正后在其现有的电子铜箔,覆铜板等项目基础上,根据市场及公司具体实际情况的变化,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工程项目"为"收购惠州合正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技术改造升级项目"和"设立全资子公司梅州超华数控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原募投项目"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工程项目"暂停。

(2)公司于2014年11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重新启动"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工程项目"的议案》和《关于变更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并经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重新启动后,该项目总投资额为25,909.01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投入25,058.43万元(含项目重启前原募资资金投入4,217.65万元及该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2,071.73万元)。

以上变更情况及相关公告均已及时在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五、募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8月5日批准报出。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5日

附件1

2012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7,978.0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5.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9,978.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731.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6.2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电子基材工程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8,000.00	8,000.00	0.06	8,257.86	103.22%	2014年5月1日	0	不适用	否
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工程	是	49,978.00	25,058.43	345.65	4,570.21	18.24%	2016年1月31日	0	不适用	是
收购惠州合正及其技术改造升级项目	是	---	22,691.30	40.01	21,493.00	94.72%	2013年12月31日	1,528.48	是	否
设立全资子公司梅州超华数控科技有限公司项目	是	---	4,300.00	-	410.24	9.54%	2014年12月31日	7.56	不适用	否
合计	---	57,978.00	60,049.73	385.72	34,731.31	---	---	1,536.0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设立全资子公司梅州超华数控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的总投资额为4,300万元人民币,梅州数控于2013年4月已用自有资金购买了50台上述设备,公司原计划拟将先期投入的购买机器设备的3,200万元从募集资金账户中进行置换,但由于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超过了6个月,该置换步骤未能实施。因此本项目4,300万元总投资额中,有3,200万元是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原本计划由募集资金置换。公统统计本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时,无法将该项目自有资金计入累计投入中,导致截止2016年6月30日项目的投资进度仅为9.54%;若计算该部分金额,投资进度为83.96%。剩余为后续数控机床购置安装调试费用等。

2.关于重启"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工程",公司于2015年11月签订设备购买合同,购买用于公司募投项目"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工程项目"的铜箔设备,合同总金额188,614.70万日元,合计约人民币9806.08万元,目前已经给供应商开立远期信用证。该生产线将于2017年1月31日前投产。详见《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购买设备的公告》(编号:2015-087)。

附件2

2015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8,168.92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168.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168.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偿还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	否	58,168.92	58,168.92		58,168.9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8,168.92	58,168.92		58,168.9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无

附件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6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惠州合正及其技术改造升级项目	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工程	22,691.30	40.01	21,493.00	94.72%	2013年12月31日	1,528.48	是	否
设立全资子公司梅州超华数控科技有限公司项目	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工程	4,300.00	-	410.24	9.54%	2014年12月31日	7.56	不适用	否
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工程建设项目	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工程	25,058.43	345.65	4,570.21	18.24%	2016年1月31日	--	不适用	否
合计	---	52,049.73	385.66	26,473.45	---	---	1,536.0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变更原因: (1)收购惠州合正及其技术改造升级项目:原项目建设周期需要二年,投产后的调试验收也需要一定时间,建设和推广期较长,而公司调整方案后只需要半年,即在2013年12月末完成对惠州合正的技术改造升级,提早实现效益;铜箔项目投产后对市场的推广销售还需要较大的资金投入,收购惠州合正后公司产业链图刻拥有现成年产3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产能、技术和市场的资源;收购惠州合正之后,公司通过销售模式的渗入,能进一步降低公司产业链产品的生产成本和扩大国内外市场的销售份额,增加盈利。 (2)设立全资子公司梅州超华数控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公司实现了PCB上游关键钻孔工序的内部配套加工,具有完整的产业链,推动公司的PCB产品在成本、规模、技术、快速交货、质量一致性等方面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能够形成稳定的客户关系,占据一定的市场份额,奠定公司在行业中的市场地位,并取得良好经济效益。 (3)关于重启"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解铜箔工程建设项目":收购惠州合并并完成技改后,公司已具备6,000吨高精度铜箔的生产能力,但在12μm以下铜箔的产品尚存在空缺,产品线不够完整。在对市场进行充分调研和技术论证的基础上,公司拟将剩余募集资金重新启动"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工程项目",届时公司将具有3,000吨8μm以下高精度电子铜箔的生产能力。重启该项目,将极大提升公司技术实力,进一步拓展公司铜箔产品的产业链,增强公司在超薄铜箔领域的竞争力和话语权;同时,项目的投资将有效利用募集资金,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决策程序: 项目(1)、(2):2013年5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13年6月7日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 项目(3):2014年11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重新启动"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工程项目"的议案》和《关于变更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 信息披露情况: 项目(1)、(2):变更情况及相关公告详见2013年5月2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列示如下: 2013-06-19《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编号:2013-036)。 项目(3)变更情况及相关公告详见2014年11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列示如下: 2014-12-02《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4-054); 2014-12-02《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编号:2014-055); 2014-12-0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 2014-12-02《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工程重新启动后的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5-12-09《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购买设备的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设立全资子公司梅州超华数控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的总投资额为4,300万元人民币,梅州数控于2013年4月已用自有资金购买了50台上述设备,公司原计划拟将先期投入的购买机器设备的3,200万元从募集资金账户中进行置换,但由于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超过了6个月,该置换步骤未能实施。因此本项目4,300万元总投资额中,有3,200万元是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原本计划由募集资金置换。公统统计本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时,无法将该项目自有资金计入累计投入中,导致截止2016年6月30日项目的投资进度仅为9.54%;若计算该部分金额,投资进度为83.96%。剩余为后续数控机床购置安装调试费用等。 2.关于重启"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工程",公司于2015年11月签订设备购买合同,购买用于公司募投项目"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工程项目"的铜箔设备,合同总金额188,614.70万日元,合计约人民币9806.08万元,目前已经给供应商开立远期信用证。该生产线将于2017年1月31日前投产。详见《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购买设备的公告》(编号:2015-087)。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编号:2016-070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梁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梁发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五日

附件:梁宏先生的简历

梁宏,中国国籍,男,1991年1月生,本科学历,目前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在读,自2013年以来历任惠州合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超华科技股份(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梁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梁健锋先生系父子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编号:2016-071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24日(星期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8月5日(星期五)上午11:00在深圳分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记名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第四届监事会主席杨忠岩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16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经所有监事签字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五日

公司代码:600094、900940　公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名城	600094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名城B	90094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燕琦	迟志强
电话	021-62470088	021-62478900
传真	021-62479099	021-62479099
电子信箱	zhangyanqi@greattown.cn	chizhiqiang@greattown.cn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